

廉報E刊

臺東林區管理處政風室

本處廉政檢舉電話：(089)325204

傳真：(089)3408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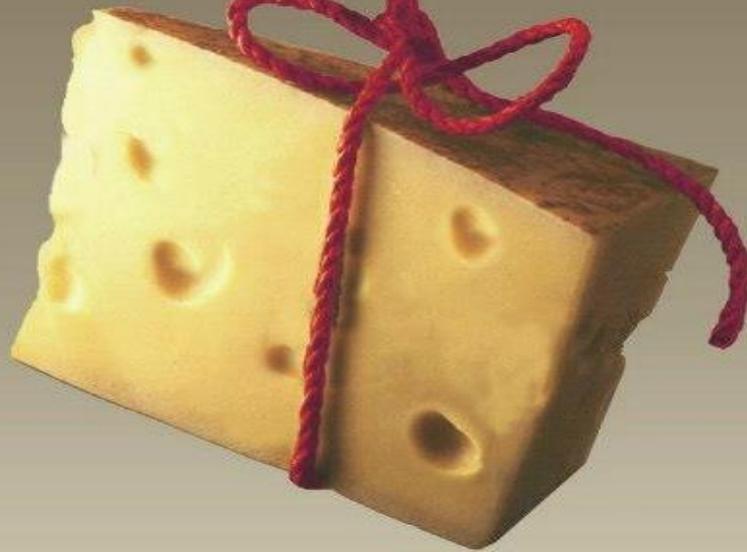
郵政信箱：台東郵政34號

電子郵件信箱：m78@forest.gov.tw

法務部廉政檢舉電話：0800-286586

108年7月號 第135期

貪污零容忍



別為不乾淨的禮物，付出代價！

法令書籤

警官涉走私安毒 跑路滿月被逮

通緝犯賄賂警拒捕 檢方依貪污罪嫌起訴

林務人員防貪指引

變造林地續租會勘紀錄

消費櫥窗

人手「一袋」放毒致癌？食藥署：2狀況別再用了！

吃鳳梨 真可改善飛蚊症？恐不能輕信

廉政小叮嚀

廉政小故事

兩袖清風的于謙

竹縣府工務處遭搜索 3公務員涉貪 警官涉走私安毒 跑路滿月被逮約談



中國時報【莊哲權／台東報導】

失蹤1個月的台東縣警察局2線2星警官李哲銘，10日下午近3點在屏東恆春1家民宿內被警方逮捕，台東縣警察局證實，李員涉及今年5月間破獲海釣船在蘭嶼外海走私899公斤安非他命毒品案，並已將14名涉案人拘提到案，至於李員涉案程度及情節，仍由檢警調查釐清，強調絕不護短。

疑欠債2000萬 鋌而走險

針對李姓警官涉毒案，警政署長陳家欽深感痛心、遺憾，他表示，本案係警方主動報請檢方偵辦，相關考監責任將從嚴追究。

警大鑑識系62期畢業的李哲銘，曾在台東縣警局鑑識科服務，家境也不錯，但因投資股票期貨，外傳李哲銘債務驚人，光是欠銀行扣薪水就600多萬，倒會借錢超過400萬，加上地下錢莊借貸，債務超過2000萬。

台東逃到屏東 已遭免職

李員上月10日起突然失蹤，曠職4天後被警局免職，家屬及警方都找不到人，當時縣議員林參天懷疑李員涉及重大警紀案才畏罪潛逃，並傳聞與毒品案有關，但警方未予證實。

警方去年年底獲報，有走私集團企圖在蘭嶼海域用船走私進港，再用出入港比較鬆懈的過程，運回台灣本島，當時線索就鎖定任職蘭嶼派出所的所長李哲銘，並打算在今年將他調回台東就近看管。

14涉案人到案 5嫌收押

台東地檢署5月9日下午指揮海巡署台東查緝隊、台東縣警察局人員，在蘭嶼外海攔截1艘海釣船，在船上查獲899公斤安非他命，收押鄭姓船長，該批安非他命疑來自泰國，檢警並準備傳喚李到案釐清，但李卻失蹤曠職遭免職。

警方專案小組懷疑李是見東窗事發，畏罪潛逃，除將周邊14名涉案人員拘提到案，並收押其中5人外，昨天下午3時許，台東分局會同恆春分局在屏東恆春1處民宿將李以毒品案涉嫌人身分拘提到案，也結束剛好1個月的逃亡日子。

台東警方強調，李涉嫌毒品走私案的相關情節仍在釐清調查，至於直屬長官和督察等單位考監疏失，也將從重論處。



廉能是政府的核心，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，公務員應堅持廉潔，拒絕貪腐

勇敢吹哨
BLOW AWAY THE CORRUPTION

檢舉貪瀆是勇敢的英雄行為
We need you to fight against corruption with us.

不法 Get Out!

其他多元檢舉管道：
Faint Chinese text describing reporting channels.

電話 02-2562-1156
E-mail: gochief@jmail.moj.gov.tw

24小時廉潔專線
24-hour Integrity Hotline

0800-286-586

新舉報至最高新臺幣1000萬
The reward of whistle-blowing is up to 10 MILLION NTDS!

廉潔 廉潔 廉潔

通緝犯賄賂警拒捕 檢方依貪污罪嫌起訴

中央社 2019年6月4日

（中央社記者蘇木春台中4日電）台中市吳姓男子因毒品案被通緝，去年4月遇警方盤查身分時，怕被逮捕入獄拿出現金要賄賂員警並趁隙逃逸，警方循線將吳男逮捕送辦，檢方今天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罪嫌將他起訴。

台灣台中地方檢察署起訴書指出，60歲吳姓男子民國106年3月間因毒品案件被檢方通緝，吳男107年4月14日下午5時多，駕駛轎車行經台中市太平區中山路時，見台中市警察局太平分局葉姓警員騎警用機車經過，因心虛轉入停車場。葉員發現轎車有異，懷疑對方是通緝犯而前往查證身分，吳男雖提供隨身手提包給警方檢查，但佯稱未帶證件，謊報胞弟姓名供警方查驗，但警方查無身分，吳男為避免因通緝遭逮捕，向警方說「我拿錢給你，你不要啦。」

警方見吳男長褲口袋鼓起，懷疑是危險物品要求檢查，吳男從口袋內掏出新台幣17萬4600元，並稱「我一些錢給你啦，拜託啦，不要為難我，好不好？」請求警方勿再查證身分，予以放行。

葉員當場嚴正拒絕，並要將吳男帶回偵辦，但遭對方趁隙脫逃，警方今年2月循線將吳男逮捕，經台中市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辦後移送台中地檢署偵辦。

檢方依據證人證詞、密錄器畫面與扣得贓款等證據，今天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罪嫌將吳男起訴。（編輯：翁翠萍）1080604





林政管理案例：

變造林地續租會勘紀錄

案情摘要

林班巡視人員甲與林地承租人乙為辦理租地續約事宜，相約某日至租地辦理第2次現地會勘作業，惟當日乙未能到場，甲即獨自至租地辦理現勘，現勘結果租地違約情形均已改善。但因現場會勘紀錄表須經承租人確認無誤並簽名或蓋章認證，甲為幫乙順利完成續約程序，竟掩飾乙無到場會勘之事實，基於不實登載之犯意，擅自在之前有乙簽章之第1次現場會勘紀錄上，增列造林樹種，再於造林情形欄位塗改勾選「已完成造林」，並依循舊習，僅陳送已改正完成之會勘紀錄，致審查人員誤認該會勘紀錄是乙在場時所製作之公文書，因而核准續約。

雖然甲增載之會勘紀錄內容與事實相符，惟到場會勘人部分，仍為虛偽不實，足以生損害機關對於林務管理之正確性。案經檢察官審酌甲坦承犯行，犯後態度良好，且無任何犯罪前科，應無再犯之虞，且不起訴亦無礙公共利益之維護，爰予以甲緩起訴處分，緩起訴期間1年。

案例分析

1、「甲為技術士，負責轄區林地續租、轉讓、繼承申請案件之巡查、會勘等業務，為依法令服務於國家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。」此為本案檢察官對甲身分的定義，可見即使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士級人員，於執行公務時，亦具有刑法上公務員之身分。

2、《刑法》§10第3項：「稱公文書者，謂公務員職務上製作之文書。」故依法令從事於公務之人員，「從事公務時」在「職務上」所製作之文書，即屬本法之公文書。雖為公務員製作之文書，但係公務員在「職務以外」所製作者，則屬私文書。

3、甲所犯公文書登載不實罪(刑§213)，以「公務員明知為不實，而登載於其職務上所掌之公文書」行為，以及該登載結果「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」為構成要件：





(1)所謂公務員登載不實行為，係指有製作權之公務員，於其職務上以自己名義，製作內容不實之公文書而言。倘該公務員係假冒其他公務員之名義，而製作內容不實之公文書，則屬偽造公文書罪(刑§211)之範圍。前者為有權登載而故意登載不實，後者為無權製作而非法製作，兩者迥然有別。本案甲之行為雖為變造會勘紀錄，惟該會勘紀錄是甲有權製作之公文書，故甲所犯為公文書登載不實罪，而非變造公文書罪。

(2)所謂足生損害，係指他人有可受法律保護之利益，因此遭受損害或有損害之虞而言。本法條所保護之法益，除公文書的正確性及公信力外，尚包括個人或公眾之合法權益，所含範圍甚廣，故只要上開法益受到侵害，即容易達成「足生損害」之要件。

叮嚀事項

假設案件事實有異，則登載不實行為可能呈現不同刑事責任結果：如乙之違約情形並未改善，甲卻於會勘紀錄上虛偽登載「符合換約規定」等情，並使審查人誤認乙違約情形已改善而核准續約，進而讓乙取得續約成功之利益，則甲可能另涉犯《貪汙治罪條例》圖利他人之罪。

人手「一袋」放毒致癌？ 食藥署：2狀況別再用了！



新聞中心吳慧禎 2019年6月20日

【早安健康／吳慧禎報導】塑化劑風暴後，台灣人對塑膠製品存有戒心，很多攤家也紛紛換成紙袋使用，但這些「防油紙袋」竟然也含有高風險物質？網路就謠傳，炸雞排對人體健康影響不大，反而最可怕的是裝雞排的「防油紙袋」，含有全氟烷化合物會致癌，這是真的嗎？食藥署闢謠專區針對此事說明，目前國際間對物質並沒有明確顯示會致癌，但還是建議有2狀況時應避免使用。

防油紙袋致癌，甘有影？

防油紙袋主要是在紙袋內層塗上「全氟烷化合物」（perfluorinated compounds，PFCs），屬於一種穩定的長碳鏈結構化學物質，食藥署解釋，長碳鏈一端擁有疏水特性，另一端則有親水性，因此，全氟烷化合物含有防水、防油的效果，不僅可以作為表面塗層劑，也用於工業上，作為界面活性劑及添加劑等材料。

正因為全氟烷化合物具有防油、防水特性，常用於表面處理，使用在紙袋、紙餐盒上已有很長一段時間，這幾年來有專家警告，這些物質遇熱可能成為毒素，甚至有國外研究認為有致癌風險。

對此，食藥署說明，國際上至今針對全氟烷化合物的人體健康風險評估、管理標準，仍處於研究階段，並沒有明確顯示會致癌。食藥署過去曾針對市售產品中溶出全氟烷化合物的情形調查，也同步檢測國內食品及人體血液，資料結果顯示，台灣的產品與食品檢測，與國外文獻比較並無顯著異常，血液濃度檢驗結果也沒有明顯高於其他國家。

然而，食藥署也呼籲，民眾若使用含有全氟烷化合物之不沾塗層產品時，應按照產品使用說明書所記載注意事項謹慎使用，當發現塗層表面有脫落或是有刮傷情形，應避免使用且立即更換。

吃鳳梨 真可改善飛蚊症？ 恐不能輕信



有研究指出鳳梨可有效改善飛蚊症，但研究過程及刊登期刊被其他學者質疑。
(ingimage)

元氣網 2019年06月06日

現代人每天都在滑手機，青光眼、白內障、飛蚊症等各種眼部疾患日趨年輕化。根據台灣一項研究指出，定時定量吃鳳梨，3個月後平均減少**55%至70%**的飛蚊症症狀。不過，根據《泛科學》網站，這篇研究的結果可能要打上一個問號。

這項研究由大仁科技大學藥學系與輔英附設醫院共同主持，**388名**受測者平均年齡為**42歲**，依眼前出現的飛蚊影像區被分為低劑量、中劑量和高劑量三組，並請他們每天在午餐後依組別服用**1片、2片及3片鳳梨**（每片約**100公克**）。

➤➤➤有近視不會老花？醫師破解迷思

參與研究的輔英科大附醫眼科醫師洪啟庭指出，**388名**受測者在服用3個月後，分別由**100%**的飛蚊症降至**45.5%、37.8%及30.2%**，並且飛蚊減少的百分比和鳳梨所給予服用量呈現正相關，「代表服用鳳梨越多，對於減少飛蚊的效果越大」。這項研究也於4月發表在美國學術期刊。

為何吃鳳梨可讓飛蚊症症狀消失，洪啟庭推測，可能在於鳳梨酵素可分解微纖維增生的細胞外物質，並且有效的水解，減少玻璃體的拉扯、視網膜破洞、裂孔，甚至能避免視網膜剝離與失明。此外，其豐富的維生素C可減緩活化氧對於人類水晶體的破壞，預防白內障。但研究團隊仍強調，現階段仍不鼓勵飛蚊症患者以多吃鳳梨取代正規治療，並且因鳳梨糖分高，血糖不穩定及糖尿病患者應少吃。

➤➤➤能抗癌卻有毒？營養師教你吃夏日消暑芒果

《泛科學》網站指出，這篇研究值得質疑的點有：沒有交代這些受試患者背景、缺乏對照組、錯用統計方法、措詞不似學術研究、內容有多項錯誤等。

加上刊登該論文的期刊，其實素質堪憂，並且根據《泛科學》網站追蹤，恐怕是一本「掠奪型期刊」（**predatory journals**），就是披著開放取用、出版的理念與經營模式進行邀稿，藉此收取論文處理費。

加州大學舊金山分校退休教授林慶順也撰文質疑這篇研究，並列出研究中的錯誤之處。他說，該論文表示鳳梨含有鳳梨酵素，所以能將飛蚊症的黑點溶解掉。但是，吃進肚子裡的鳳梨酵素會被胃酸及消化酶分解掉，怎麼會跑到眼睛去？

根據台灣農委會資料指出，鳳梨營養價值高，有豐富的胺基酸、維他命A、B、C、胡蘿蔔素、膳食纖維、鐵、鎂、鉀、鈉、鈣、磷等，還有一種特別的消化成分「鳳梨酵素」，能分解蛋白質，幫助消化、促進食慾，適合於飯後吃，有胃寒、虛咳者不適合生食或生飲鳳梨汁，建議煎煮後食用。





兩袖清風的于謙

明朝中葉以後，官場風氣逐漸敗壞。凡是外官欲入京述職或朝覲者，均須準備地方土產或禮品給京中官員，以做為贄見之物。而這些餽贈之物，則多是向百姓派徵而來的，致使民眾不堪苦擾。但是明英宗時的于謙，則是一改這樣的作風，不帶任何物品，有的只是灌滿衣袖的清風而已。所以當時有彥云：「清風兩袖朝天去，免得閻閻說長短。」「兩袖清風」這句成語就是這樣而來的。

講到于謙，他正是史上明英宗土木堡之變的功臣。後來因政治立場關係而遭到抄家，籍沒之時，卻是「家無餘貲」。足見他從未藉由權勢而圖利自己。



有關「違背職務行為」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A.指對於職務上應盡之義務有所違背。
- B.僅指不應為而為者，不包括應為而不為者。
- C.指超過其裁量範圍而為者。
- D.指超過其職權而為者。



答：(B) 僅指不應為而為者，不包括應為而不為者。

